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经营授权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2022 年度中天运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8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28 万元，共计人民币 108 万元（含差旅费等费用）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2-035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（财务负责人）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光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（财务负责人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（财务负责人）变动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2-036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 2022-037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